

管理层中的意大利语使用者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差距在高级职位中最为明显。2014 年，意大利语使用者在第 34 至 38 薪级（即行政机构的高级管理层）中占 4.8% 的职位，而最低目标为 6.5%。德语使用者占这些职位的 72.5%，法语使用者占 21.9%。¹来自提契诺州的国民院议员 Giovanni Merlini 在 2015 年 3 月的一项质询中援引了这一数字，询问联邦委员会打算如何在行政机构领导层中实现各语言群体的公平代表。²根据联邦委员会对 Fehlmann Rielle 质询的答复，2014 年至 2018 年间，意大利语使用者在最高薪级中的比例从 4.8% 升至 5.7%。然而，在中层管理中，这一比例仍维持在 5% 左右。³2020 年的分析证实，在高级职位中，德语使用者的比例仍然过高，而意大利语使用者的比例明显偏低。⁴

管理层代表性不足所带来的实际后果，超出了就业公平的范畴。高级官员决定工作组使用何种语言、草案以何种语言起草，以及给译员多少时间。如果他们之中很少有人能轻松阅读意大利语，那么文本的意大利语版本就更可能在流程末端以译文形式产生，而讲意大利语的专家并未参与实质性讨论。《国家语言及语言群体相互理解条例》（《语言条例》，LangO）试图通过要求高层管理人员主动掌握一门第二官方语言并被动掌握第三门官方语言来扭转这一局面。⁵德语和法语管理人员被动掌握意大利语，是讲意大利语的工作人员能够依据《联邦国家语言及语言群体相互理解

法》（《语言法》，LangA）第9条行使以本族语言工作之权利的前提。

1 意大利语作为工作语言

关于代表性的数据衡量的是谁受雇，而不是使用何种语言。在这一点上，评估报告的措辞更为直白。2020年的分析将意大利语描述为联邦行政机构内部沟通中“*pressoché inesistente*”的语言，即几乎不存在，而德语占主导地位，法语的使用则有所增加。⁶在伯尔尼工作的讲意大利语的官员一般以德语或法语工作，用德语撰写备忘录，主要在与提契诺州或意大利当局的联系中使用意大利语。依据《语言法》第9条以意大利语工作的权利只存在于纸面上，却很少被行使，因为在德语单位中传阅的意大利语文本有可能无人阅读。

行政机构已采取培训措施作为回应。2015年1月，一个跨部门项目启动，以教材 *Capito? Comprendere l'italiano in Svizzera* 为基础，向联邦工作人员教授意大利语被动理解能力。据意大利语瑞士语言观察站（Osservatorio linguistico della Svizzera italiana）称，截至2015年3月，已有近两百人参加，其中大多数是管理层成员。⁷联邦委员会2019年的答复提到，2013年以来采取的措施在合作、协调和意识提升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⁸这类项目改善了理解，但并未使意大利语成为构思联邦政策所用的语言。

2 注释

1. Pandolfi 和 Casoni，致 *Corriere del Ticino* 的信，2015年3月24日（见上文）。
2. “Sostenere il plurilinguismo a difesa della coesione nazionale”，*tio.ch*，2015年3月20日，<https://www.tio.ch/ticino/politica/1023517/sostenere-il-plurilinguismo-a-difesa-della-coesione-nazionale>。

3. Fehlmann Rielle 质询及联邦委员会答复（见上文）。
4. laRegione, 2020 年 11 月 17 日（见上文）。
5. LangO, 第 8 条, 2014 年 10 月 1 日版本（见上文）。
6. laRegione, 2020 年 11 月 17 日（见上文）。
7. Pandolfi 和 Casoni（见上文）。
8. Fehlmann Rielle 质询及联邦委员会答复（见上文）。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italian-speakers-in-management